体检相关注意事项

一、参加体检人员范围

完全符合申请初中、小学及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条件，后期并能完整如实提供相关资料者。否则当事人自己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二、体检时间及地点

体检时间：2022年10月12日——10月13日

体检地点：郑州大学附属郑州中心医院高新院区

医院地址：高新区莲花街与翠竹街交叉口向西160米(门诊楼8楼体检科)

联系电话：0371-86522516

公交线路：45路、B35路、B2路、56路、31路、B12路、183路、B66路

三、相关注意事项

(一)参加体检的申请人需48小时核酸检测结果(扫码有提示)、携带本人身份证、河南省教师资格证体检表一张(请自行填写个人信息并粘贴照片)、此外申请人需额外在体检表左上角空白处粘贴一张一寸白底照片，此照片用于办理教师资格证书，请按照要求粘贴，如无照片或非证件照，将不能通过审核，视为自动放弃教师资格认定。

(二)在体检中要严格遵守规定，服从安排，严禁弄虚作假，严禁请人代检或代他人体检。对不服从安排、违规违纪的人员将不予认定教师资格。

(三)收费标准：171元/人，体检交费采用现场交费形式，推荐使用微信、支付宝扫码支付。

(四)申请人应按照本公告规定时间提前做好行程安排，并注意安全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体检。未准时参检的，按自动放弃体检资格处理。

(五)体检咨询电话：0371-86522516

(六)体检后将体检表交至服务台确认体检完毕。体检表留在医院，申请人无需领取，由高新区教师资格认定中心统一领取。

(七)考生对体检结论有疑问时，可以复检一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凡是现场判定的体检项目，因本人没有提出复检而作出不合格论的，当天体检结束后，一律不再复检。

四、体检须知

1.体检办理时间为早上07:30--10：00，请携带本人身份证。

2.体检前三天清淡饮食，勿饮酒、规律作息、避免剧烈运动。体检当天需空腹，禁饮禁食。

3.高血压、心脏病、糖尿病、哮喘等慢性病患者，请携带药物，空腹项目做完后可服用。有既往病史者，体检时请向体检医师说明。

4.女士不化妆，体检当日勿穿连体裤、袜，尽量不戴饰品，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并于体检时告知工作人员。

5.体检当日尽量穿浅色、宽松的衣服，不要穿戴胸前有金属物品的衣物，做放射线检查检查前请取下随身金属物品如项链、钥匙等，已怀孕者(以医院检查结果为准，须提供怀孕证明)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。

6.体检导引单于体检结束后交回服务台确认体检完成。

7.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主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负责。

8.参检人员体检时有疑问请与体检中心人员联系。